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2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股票于2016年3月21日起停牌。公司已于2016年3月22日披露《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并经有关各方论证后，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事项较多，交易标的资产、交易方式及交易对方尚未最终确定，且具体重组方案论证及各中介机构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

201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十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20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于2016年5月20日披露了《关于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

停牌期间，公司每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主要交易对方是孟奇书、胡敏、刘靖(三人共同控制标的公司)及标的公司的其他股东。

(二)交易方式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拟通过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资产为交易对方合法持有的深圳第七大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标的公司主要从事网络游戏相关业务。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一)与现有或潜在交易对方的沟通、协商及中介机构的工作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6-058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收购资产重大事项，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润科技，证券代码:002654)自2016年5月6日起停牌。经确认筹划中的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16日起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继续停牌。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7日、5月14日及5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8)。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方面正在加紧积极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涉及的各项具体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润科技，证券代码:002654)将自2016年5月30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6-059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注意到媒体、投资者互动易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6-019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在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为2016年5月27日14:30召开。

(二)召开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

(三)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四)召集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五)主持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刘世春先生。

(六)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6日下午15:00-2016年5月27日下午15:00。

(七)会议的召开:

参加和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75人，持有和代表股份1,861,843,2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62.29%,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应公司邀请,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相关中介机构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总体情况:

参加和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75人,持有和代表股份1,861,843,2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62.29%。

(三)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9人,代表股份2,762,3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09%。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公司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表决情况

A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的比例

数量(股)

占A的比例